**2023年度兰州市西固区人民法院**

**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兰州市西固区人民法院**

**2024年3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_Toc18180)

[（一）部门主要职能 1](#_Toc10358)

[（二）内设机构、人员情况及所属部门概况 1](#_Toc26208)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2](#_Toc2833)

[（一）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2](#_Toc12827)

[（二）自评范围 3](#_Toc11355)

[（三）自评工作程序 3](#_Toc9077)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4](#_Toc12484)

[（一）部门决算情况 4](#_Toc1134)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4](#_Toc23648)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6](#_Toc19116)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3](#_Toc4238)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14](#_Toc29445)

[（一）法庭运维费 14](#_Toc15358)

[（二）全省法院业务费 18](#_Toc10728)

[五、部门管理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2](#_Toc30679)

[（一）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_Toc12406) 22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2](#_Toc8962)

[七、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2](#_Toc11027)

**兰州市西固区人民法院2023年度**

**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兰州市西固区人民法院作为国家的审判机关，肩负着保证人民依法行使民主权利，是公平正义的维护者，是安定有序的保障者，是和谐发展的调节者。

1.我国法律规定，基层人民法院应当依法在职权范围内受理和受理的自诉和公诉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3.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4.行使审判监督职能。

5.研究、征集对法律、法规、规章草案的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6.负责指导全区法院思想政治工作、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及其他人员；协助管理全区法院机构、人员编制工作；主管全区法院监察工作。

7.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治，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8.协调、管理、监督民众陪审员和调解员的各项工作。

9.承办其他应由基层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内设机构、人员情况及所属部门概况

**1.内设机构**

兰州市西固区人民法院现有内设机构11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监察室、审管办、刑庭、民一庭、民二庭、执行局、综合审判庭、诉讼服务中心、法警队。派出法庭3个，分别为：福利路法庭、陈官营法庭、新城法庭。

**2.人员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院编制122人，实有116人，其中在职行政编制人数115人，离休1人。

**3.所属部门概况**

我院无直属事业部门。

#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 （一）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我院十分重视此次绩效评价工作，要求财务部门严格按照省上有关文件精神，科学分析，精准评价，确保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工作启动后，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甘发〔2018〕34号）、《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甘财绩〔2020〕5号）等文件的要求，联合各相关业务部门共同完成此次自评工作。自评工作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以我院2023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行业规划、部门职责等为依据，运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对我院2023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评价。

## （二）自评范围

本次预算绩效自评价，按照省级部门项目支出、省对市县转移支付、部门整体支出三类评价对象全覆盖的原则，结合我院实际情况，自评所有对象为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法庭运维费、业务费三个项目自评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自评内容包括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分析说明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并提出下一步改进措施。

## （三）自评工作程序

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工作程序：

1.根据我院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通过各业务部门收集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进度等绩效评价基础资料。

2.整理分析相关资料，统计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和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及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填写《2023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3.总结评价结论，归纳问题，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完成《2023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撰写。

4.自评表和自评报告完成之后，进行内部审核，对自评表的真实性、完整性、合理性和客观性进行初步审核，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和修改，修改完善后报送审核备案。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 （一）部门决算情况

2023年度，兰州市西固区人民法院年初预算3,244.39万元，全年预算数6,732.79万元，实际支出数5,971.10万元，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8.69%。

##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综合评价与分析，兰州市西固区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95.51分，评价结果为“优”。最终评分结果如下表所示：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8.87 | 88.7% |
| 部门管理 | 20 | 18.94 | 94.7% |
| 履职效果 | 60 | 57.7 | 96.17% |
| 能力建设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0** | **95.51** | **95.51%** |

### 2023年度主要工作成果及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总体绩效目标**

（1）坚决维护安全稳定大局，依法守护群众美好生活。

（2）着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全力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3）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不断完善审判管理机制。

（4）高效满足群众司法需求，依法守护群众美好生活。

**2.实际完成情况**

（1）坚持把扫黑除恶作为最得民心的工程抓紧抓实，依法公开宣判恶势力犯罪集团案件，有力维护社会安定和人民安宁始终保持对故意杀人、抢劫等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犯罪的高压打击态势，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严惩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全力守护百姓用餐用药安全。大力整治电信网络诈骗，依法保障群众财产安全，严惩酒驾、醉驾，守护百姓出行安全。认真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刑事司法效能持续优化。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推动庭审实质化，刑事辩护覆盖率100%，司法人权保障进一步强化。

（2）扛牢主责主业，以能动履职的法院作为扎实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攻坚年”行动，紧盯法院牵头的“解决商业纠纷”“办理破产”两项评价指标，坚持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从感受上验，依托商事法庭打造，妥善审理建设工程、建筑设备租赁、公司股权等涉企纠纷，保障企业合法权益。完善线上线下审理机制，推进立审执提档加速，增强企业法治体验感、获得感。研究制定《关于办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的办法》，提升涉企案件专业化解纷水平。围绕保障政府重点项目建设，依法审查行政非诉执行案件，全力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3）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严格落实司法责任，持续深化法官员额制改革，有序推进第八批员额法官入额遴选工作，“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员额动态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坚持专业审判与特色审判相融合，深化“一庭一专”打造，组建8个“专业化+特色化”审判团队，以“类案归口、专业精审”促进审判工作提质增效。不断完善审判管理机制。构建“大诉服、精审管”工作格局，完善《关于加强诉讼服务工作的办法》《关于加强审判管理工作的办法》，紧盯审判执行工作指标，开展“扎实奋战两年，实现全院整体工作走在全省前列”专题活动。

（4）坚持案件繁简分流、快慢分道，在特色化基础上，组建“速裁+民商事审判”的新型团队，成立13个快审和11个精审团队，实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打造“一网通办理、一站式服务”的综合性诉讼服务中心，“网上立案+电子送达+在线调解+远程审理”线上办案模式基本实现，“一揽子接收、全链条流转、一次性解决”的线下诉服体系运行良好，一站式建设质效指标稳居全市第一方阵。

##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完成情况分析**

2023年度，兰州市西固区人民法院年初预算3,244.39万元，全年预算数6,732.79万元，实际支出数5,971.10万元，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8.69%。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为8.87分，得分率为88.7%。

**2.部门管理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部门管理指标包括资金投入、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重点工作管理6个二级指标，下设10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18.94分，得分率为94.7%。具体如下表：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资金投入 | 8 | 6.94 | 86.75% |
| 财务管理 | 4 | 4 | 100% |
| 采购管理 | 2 | 2 | 100% |
| 资产管理 | 2 | 2 | 100% |
| 人员管理 | 2 | 2 | 100% |
| 重点工作管理 | 2 | 2 | 100% |
| **合计** | **20** | **18.94** | **94.7%** |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我院基本支出全年预算3,608.43万元，实际支出3,109.54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6.17%。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1.72分，得分率为86%。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我院项目支出全年预算3,124.36万元，实际支出2,861.56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91.59%。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我院“三公经费”预算批复数52.00万元，实际支出31.63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60.82%，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1.22分，得分率为61%。

**结转结余变动率：**我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2年度结转结余2,172.04万元，2023年度结转结余727.19万元，本年结转结余较上年减少1,444.85万元，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为-66.52，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我院根据《兰州市西固区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财务管理，经费收支管理以及票据管理等事项有完备的审批流程和管控手续，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备，具备可操作性。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我院资金支出总体上审批程序合规、手续齐全，支出内容符合省财政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有效提高了财务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规范性，防止了国有资金流失。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我院采购实际执行情况与采购计划安排无差异。采购事项严格执行相关标准，采购业务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资产管理规范性：**我院账务和资产卡片数据相符，资产卡片与实物相符，各类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处置收入能够及时足额上缴财政，资产管理符合相关要求。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我院人员管理较为规范，部门整体的财政供养人员规模得到有效控制，编制人数122人，在职人员115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94.26%，有效控制在编制内，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我院针对重点工作，修订并完善了相关案件审判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且能够有效执行和指导重点工作的有效推进和实施。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 3.履职效果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履职效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目标、部门效果、服务对象满意度及社会影响3个二级指标，下设17个三级指标。履职效果指标分值60分，自评得分57.7分，得分率96.17%。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部门履职 | 34.4 | 33.6 | 97.67% |
| 部门效果 | 9.36 | 7.86 | 83.97%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 10 | 100% |
| 社会影响 | 6.24 | 6.24 | 100% |
| **合计** | **60** | **57.7** | **96.17%** |

**（1）部门履职目标**

部门履职指标分值34.4分，自评得分33.6分，得分率为97.67%。

**①产出数量指标分析**

**刑事案件结案率：**我院刑事案件审结率年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100%，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3.2分，自评得分为3.2分，得分率为100%。

**民商事案件结案率：**我院民商事案件审结率年度指标值≥85%，实际完成97%，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3.12分，自评得分为3.12分，得分率为100%。

**执行案件结案率：**我院执行案件执结率年度指标值≥80%，实际完成95%，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3.12分，自评得分为3.12分，得分率为100%。

**装备购置完成率：**我院按照年初采购计划进行采购，购置办公设备、警务轿车等资产，完善配套设施，持续改善执法办案条件，因基础设施不符合部分设备的安装、使用条件，部分资产未采购，装备购置完成率为74%，未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分值3.12分，自评得分为2.32分，得分率为74.36%。

**②产出质量指标分析**

**一审服判息诉率：**我院一审服判息诉率年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83.16%，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分值3.12分，自评得分为3.12分，得分率为100%。

**上诉案件改判率：**我院上诉案件改判率年度指标值≤7%，实际完成8.74%，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分值3.12分，自评得分为3.12分，得分率为100%。

**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我院所有采购资产均通过验收，符合相关质量要求，验收合格率为100%，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3.12分，自评得分为3.12分，得分率为100%。

**③产出时效指标分析**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我院不断提升办案质效，法定审限内结案率为100%，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3.12分，自评得分为3.12分，得分率为100%。

**装备购置及时性：**我院采购资产及时，已采购的资产全部通过验收，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3.12分，自评得分为3.12分，得分率为100%。

**培训工作开展及时性：**我院及时组织全岗全员教育培训，举办或参加各类培训班46批114人次，开展“大兴学习之风·法观纵横”系列讲座4场次，进行“知重负重·苦干实干”等专题交流研讨6次，常态化组织开展优秀裁判文书评选、庭审记录比赛等岗位练兵活动，把干警素质提升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做在平常，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3.12分，自评得分为3.12分，得分率为100%。

**④产出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控制情况：**我院全年预算资金总额6,732.79万元，实际支出5,971.10万元，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该指标分值3.12分，自评得分为3.12分，得分率为100%。

**（2）部门效果目标**

部门效果指标分值9.36分，自评得分7.86分，得分率为83.97%。

**①经济效益指标分析**

**执行标的到位率：**我院执行标的到位率年度指标值≥10%，实际完成30.77%，超出年度指标值的130%。该指标分值3.12分，自评得分为1.62分，得分率为51.92%。

**②社会效益指标分析**

**民商事案件调解成功率：**我院民商事案件调解成功率年度指标值≥50%，实际完成50.98%，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3.12分，自评得分为3.12分，得分率为100%。

**当场立案率：**我院庭当场立案率年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98%，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3.12分，自评得分为3.12分，得分率为100%。

**（3）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考察诉讼双方满意度。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为10分，得分率为100%。

诉讼双方满意度**：**我院始终秉持“如我在诉、如我在访”的为民情怀，全力提升每一起案件办理的精度、速度与温度，加强劳动纠纷预防化解，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打造“一网通办理、一站式服务”的综合性诉讼服务中心，“网上立案+电子送达+在线调解+远程审理”线上办案模式基本实现，“一揽子接收、全链条流转、一次性解决”的线下诉服体系运行良好，诉讼双方满意度达到98%，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4）社会影响**

社会影响指标分值6.24分，自评得分6.24分，得分率为100%。

**单位获奖情况：**我院获评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该指标分值3.12分，自评得分为3.12分，得分率为100%。

**违法违纪情况：**我院未出现在国家层面督查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监察时发现问题被问责的情况。该指标分值3.12分，得分3.12分，得分率为100%。

### 4.能力建设

能力建设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我院中期规划完整清晰、内容全面可行，能够为未来的工作明确目标、方向和内容，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党建工作开展规律性：**2023年我院机关党委和五个党支部在院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三抓三促”行动和“铸忠诚警魂”活动，紧紧围绕年度党建工作目标，坚持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显著增强，战斗堡垒作用充分发挥，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到位、落实有力、成效显著。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信息化管理覆盖率：**我院高度重视执行信息化建设，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打造“一网通办理、一站式服务”的综合性诉讼服务中心，“网上立案+电子送达+在线调解+远程审理”线上办案模式基本实现，“一揽子接收、全链条流转、一次性解决”的线下诉服体系运行良好，一站式建设质效指标稳居全市第一方阵。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我院高度重视人员能力的培养，在人员培训方面，严格展开培训活动，为法院的长期发展储备优秀人才，不断完善人员培训机制，强化岗位练兵活动，积极加强干警业务能力水平的提升，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档案管理完备性：**我院严格规范和完善各项档案管理工作，在档案收集、保管方面管理到位，有效执行，并设有档案管理的专职人员，取得了良好的成效，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部分指标未达到目标值**

我院基本支出全年预算3,608.43万元，实际支出3,109.54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6.17%，下一年度我院将及时完成绩效考核及资金支付，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三公经费”预算批复数52.00万元，实际支出31.63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60.82%，因车辆采购未获批未完成采购、本着厉行节约原则公务接待无支，下一年度我院将持续跟进车辆采购工作，完成车辆采购。

因基础设施不符合部分设备安装、使用条件，部分资产未采购，装备购置完成率74%，下一年度我院综合考虑实际条件，合理编制资产采购预算。

**2.目标值设置不合理**

执行标的到位年度指标值≥10%，实际完成30.77%，目标值设置偏低，实际完成超出目标值130%。下一年我院将根据往年指标完成情况及本年度工作计划准确合理设置指标值。

#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3年度，我院预算支出项目为2个，通过自评2个项目结果均为“优”。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 （一）法庭运维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2023年度法庭运维费支出绩效得分为100分，绩效等级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预算执行率、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5个一级指标，下设7个二级指标和11个三级指标。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100%，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10 | 100% |
| 成本指标 | 20 | 20 | 100% |
| 产出指标 | 40 | 40 | 100% |
| 效益指标 | 20 | 20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0** | **100** | **100%** |

###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法庭运维费年初预算数32.00万元、全年预算数及全年执行数均为32.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满分10分，得分10分。

###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通过全省法庭运行经费项目的实施为我院后勤服务提供了保障，各项设施设备运行维护及时，水电物业管理等正常运转，加大了3个法庭的管护力度，为执法办案提供了良好的办公环境。

###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下设1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成本控制情况：**我院法庭运维费成本控制在全年预算数以内，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该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

**（2）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下设数量、质量和时效3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40分，自评得分40分，得分率为100%。

**①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下设3个三级指标，指标权重合计17.16分，自评得分17.16分，得分率为100%。

**保障法庭个数：**我院保障法庭个数年度指标值3个，实际保障3个派出法庭正常运维，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分值5.74分，自评得分5.74分，得分率为100%。

**维修维护工作完成率：**我院派出法庭开展日常维修维护工作完成率为100%，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5.71分，自评得分5.71分，得分率为100%。

**物业服务保障工作完成率：**我院物业服务常规性开展，保障派出法庭正常运转，物业服务保障工作完成率100%，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5.71分，自评得分5.71分，得分率为100%。

**②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下设2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1.42分，自评得分11.42分，得分率为100%。

**维修维护工作验收合格率：**我院派出法庭开展日常维修维护工作，各项维修维护工作均验收合格，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5.71分，自评得分5.71分，得分率为100%。

**物业服务保障工作验收合格率：**我院物业服务常规性开展，保障派出法庭正常运转，物业服务保障工作验收合格率100%，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5.71分，自评得分5.71分，得分率为100%。

**③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下设2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1.42分，自评得分11.42分，得分率为100%。

**维修维护工作开展及时性：**我院派出法庭开展日常维修维护工作及时，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5.71分，自评得分5.71分，得分率为100%。

**物业服务保障工作开展及时性：**我院物业服务常规性开展，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5.71分，自评得分5.71分，得分率为100%。

**（2）效益指标**

本项目效益指标主要考虑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指标分值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①经济效益指标**

**后期管护机制健全性：**我院后期管护机制健全，为后期管护考核提供制度依据，有效降低运维成本。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为10分，得分率为100%。

**②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下设1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有效保障审判服务：**我院保障3个基层法庭的正常运行，后勤保障能力得到提升，水电暖运行通畅，日常维修维护及时，有效保障审判服务。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为10分，得分率为100%。

**（3）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考察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该指标分值合计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后勤保障能力，改善了办公环境，提高了工作人员满意度，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2%，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为10分，得分率100%。

### 3.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 （二）全省法院业务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2023年度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99.05分，绩效等级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预算执行率、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5个一级指标，下设7个二级指标和16个三级指标。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100%，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10 | 100% |
| 成本指标 | 20 | 20 | 100% |
| 产出指标 | 40 | 40 | 100% |
| 效益指标 | 20 | 19.05 | 95.25% |
| 满意度指标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0** | **99.05** | **99.05%** |

###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年初预算数118.0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170.59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70.5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满分10分，得分10分。

###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通过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的实施，不断完善了我院审批机制，刑事案件审结率达到100%，民商事案件审结率达到97%，执行案件审结率达到95%，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到100%。

###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下设1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成本控制情况：**我院全省法院业务费全年预算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以内，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该指标分值20分，按评价标准得20分，得分率为100%。

（2）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下设数量、质量和时效3个二级指标。总分值40分，得分40分，得分率为100%。

**①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下设3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2分，自评得分12分，得分率为100%。

**结案率：**我院结案率年度指标值≥80%，实际完成94.46%，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得分率为100%。

**信息化运维服务完成率：**我院为保证信息化系统的正常使用，按期开展信息化运维，信息化运维服务完成率100%。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得分率为100%。

**院机关物业管理面积：**我院物业管理面积3816平方米，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得分率为100%。

**②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下设3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2分，自评得分12分，得分率为100%。

**信息化运维服务验收合格率：**我院信息化运维服务已完成并通过验收，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得分率为100%。

**一审服判息诉率：**我院民商事案件结案率年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83.16%，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得分率为100%。

**院机关物业管理合格率：**我院机关物业服务工作已完成并通过验收，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得分率为100%。

**③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下设4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6分，得分率为100%。

**办案经费支付及时率：**我院办案经费支付及时，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得分率为100%。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我院各项审判执行质效指标持续保持高位运行，法定审限内结案率100%，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得分率为100%。

**信息化运维工作及时性：**我院信息化运维工作开展及时，保障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转，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得分率为100%。

**院机关物业服务工作开展及时性：**我院机关物业服务开展及时，保障单位各项业务正常开展，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得分率为100%。

**（2）效益指标**

本项目效益指标主要考虑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两部分，总分值20分，得分19.05分，得分率95.10%。

**①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下设1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6.68分，自评得分6.68分，得分率为100%。

**执行标的到位率：**我院执行标的到位率年度指标值≥30%，实际完成30.77%，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6.68分，自评得分为6.68分，得分率为100%。

**②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下设2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3.32分，自评得分12.37分，得分率为92.87%。

**民商事案件调撤率：**我院坚持案件繁简分流、快慢分道，在特色化基础上，组建“速裁+民商事审判”的新型团队，成立13个快审和11个精审团队，实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民商事案件调解撤诉率为50.98%，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6.66分，自评得分为6.66分，得分率为100%。

**一审案件陪审率：**我院一审案件陪审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85.67%，未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6.66分，自评得分为5.71分，得分率为85.74%。

**（4）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为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和当事人满意度，该指标分值合计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我院工作人员办案质量和业务能力水平的提升，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2%。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为5分，得分率为100%。

**当事人满意程度：**我院积极审判各类案件，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有力维护社会安定和人民安宁。当事人满意度达到90%。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为5分，得分率为100%。

###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审案件陪审率未达到指标值。**我院一审案件陪审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85.67%，主要原因为民事诉讼法已对普通程序审批组织进行调整，允许独任法官办理普通程序案件。下一年我院将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指标值。

# 五、部门管理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3年度，我院转移支付自评项目为1个，该项目为涉密项目，不予公开，具体绩效情况不予说明。

#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是部门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部门要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根据政策文件规定，我院绩效自评结果将编入2023年度决算中，随同2023年度部门决算同步公开。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兰州市西固区人民法院**

**2024年3月15日**